

证券代码：301381

证券简称：赛维时代

公告编号：2024-046

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5,585,901.56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净利润为 57,193,209.26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从 2024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 5,719,320.93 元。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,339,419,576.73 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39,192,494.24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39,192,494.24 元。

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利益，并考虑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公司总股本 400,1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20,03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董事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至方案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，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

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盈利状况、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三、本次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

1.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 - 2.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特此公告。

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